

渡輪服務條例 (第 104 章)

「中環——長洲」
持牌渡輪服務的多程票最高收費

本人現行使《渡輪服務條例》(第 104 章)第 33(1) 條所賦予的權力，公布由 2020 年 1 月 8 日起，上述持牌渡輪服務的多程票最高收費如下：

	最高收費
多程票	272 元

註：

- (1) 由購票日起計的 30 日內 (包括購票當日)，持票人可於星期一至六 (公眾假期除外) 乘搭 20 程成人單程普通渡輪普通位的航班。
- (2) 多程票也適用於星期一至六普通渡輪豪華位或快速渡輪的航班，以及星期日及公眾假期所有渡輪航班，但持票人須額外支付當日乘搭的渡輪航班與星期一至六普通渡輪普通位航班的票價差額。

運輸署署長陳美寶